

## 109.12.21 行政會議

### 教務處報告事項

#### 教學組

1. 12/14-12/28 進行作業抽查。
2. 12/17-12/31 辦理七八九年級學習扶助測驗。
3. 12/23-12/24 舉行九年級第二次模擬考，請各處室留意測驗時間，避免於測驗時間廣播，感謝各處室配合。
4. 12/25 第六節聯課辦理八年級英語歌唱比賽，請生教組協助整隊及秩序維持，當日禮堂設備及播音控制請撥音社協助，感謝各處室協助，英語老師、音樂老師用心指導。

#### 註冊組

1. 12/11 中午已召開 1091 教儲戶審查會. 會中通過所有同學申請金額，註冊組將上網申請核可進行募款。
2. 12/18 早自習頒發 1091 第二次段考各班前三名及進步獎獎狀；感謝家長會提供第一名獎學金。
3. 12/18 已將九年級 166 名同學會考基本資料上傳免試入學報名作業系統，12/28-1/15(2021)基北區第一次志願模擬選填。
4. 12/25 中午 12:40 將頒發陳安獎學金. 當天中午將集合 89 年級獲獎學生至二樓禮堂。

#### 設備組

1. 圖書館目前辦理第二次主題書展：建成 37-1 號星球幻想曲，相關活動有：  
(1)奇幻／科幻讀本書展、(2)科幻電影欣賞 (12/1-12/4)、(3)星球生物圖鑑徵稿競賽：創作師長或同學的外星生物圖鑑，感謝王祥宇老師、王楷綾老師與蔡汶庭老師於 12/18 朝會進行宣傳。
2. 籌備 1228-0107 於光點台北辦理的八年級彈性課程成果展，感謝張珍禎老師、張稚鑫老師、邱慶玲老師、江貞儀老師、王金泉主任、王伊芳老師、葉怡晨小姐、楊亦凡先生協助。待完成事項：(1)校長、主任親送邀卡、(2)12/24(星期四)第四節籌備會議、(3)12/28(星期一)1600 後、12/29(星期二)1100 後場布。
3. 12/16(星期三)寄給各處室組長寒假暨下學期工作曆，請各處室於 12/25 匯整完畢後寄至設備組。
4. 辦理 1222 校內科展競賽評分，目前參賽隊伍有兩隊，感謝林大鈞老師指導。
5. 協助辦理 1222 社會自然合科研習(講題：閱讀策略教學、時間：1300-1600、地點：圖書館研討室、講師清華大學游婷雅老師)
6. 參與臺北市 109 學年度國民中學推動閱讀績優學校評選，獲入選獎肯定。

#### 資訊組

- 一、學校新網站 <http://120.112.3.58> 廠商已從舊網站移轉資料過來，並依原架構版面做編排，請大家瀏覽提供意見，系統操作管理手冊已先寄送，教育訓練時間安排後通知。
- 二、4 樓電腦行控中心因近期連續下雨滴水狀況較嚴重，所在位置不影響機器設備，暫時使用大水桶承接，並通知總務處請廠商處理。
- 三、轉知行政院核定「貫徹保護智慧財產權行動方案 (110-112 年)」，各機關應全面合法使用軟體，若有需求請辦理採購，勿安裝非經授權軟體。
- 四、學校使用新防毒軟體，以及設定微軟作業系統更新服務，完成 7 和 8 年級教室電腦安裝。
- 五、圖書館 4 台書籍查詢用電腦，作業系統升級為 Windows 10。
- 六、12 月 25 日朝會資訊安全教育宣導，邀請校外人士講演，簡歷和簡報內容彙整中。

### 學務處報告事項

#### 生教組

- 1、學生平常在校生活常規要求，違規使用手機給予勸導、紀錄、保管。
- 2、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已放置於學校網站(防災專區)。

## ★衛生組

### 已辦理

- 1、12/11 辦理環境教育講座，邀請吳成夫先生到校演講「那些環遊世界教我的事」，給予一小時環境教育研習時數。
- 2、12/2 至外訂桶餐廠商進行 109 年度學校午餐食安查核，已完成核銷事宜，感謝總務處、會計室的協助。

### 辦理中

- 1、於 109 年 11 月 19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每週四新增供應 1 次有機蔬菜，請總務處、會計室協助核銷事宜。
- 2、於 12/16-18 辦理校內廁所評鑑比賽，相關辦法已發放各班，感謝各班導師的協助環境清理；感謝總務主任、秋雲老師協助廁所評鑑評分。

### 將辦理

- 1、將於第十八週進行護眼操結算。
- 2、職於 12/10 參加 110 年校園肉品查核專案說明會議，會議中提到須於 12 月底前完成契約變更，待來文後麻煩總務處協助辦理；如由校方提供學生飲食，需填寫食材(食品)來源造冊留存，待來文後請各處室協助辦理。

### 宣導：

- 1、重申學校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禁售瓶裝水。另為落實垃圾減量，請於開會或舉辦活動（如校慶、家長座談會等活動）時，依法不得提供杯水及塑膠瓶裝水，若有供餐，不得使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但經機關、學校首長核准之特殊情況，不在此限。爰仍請應優先訂購採用環保材質之便當餐具。
- 2、「全民守護者 App」推廣，消防局開發之「全民守護者 App」可查詢公共場所 AED 地圖，當有人在公共場所倒下且突發性心跳停止時，119 接獲報案後，除了派遣救護車馳援，同時也會透過「全民守護者 App」通知病患周遭能實施 CPR 和 AED 之民眾先行前往，儘早施予急救。

## ★體育組

### 已完成

- 1、北市國民中學體育班及運動教練現況情形調查
- 2、發放各班 2020 台北馬拉松交通管制宣導單。
- 3、903 周炫宇、802 鄭又豪參加 109 學年度教育盃比賽報名事宜。

### 正辦理：

- 1、游泳池機房過濾系統更新及維修。

### 將辦理：

- 1、班級跑步運動學期次數統計。
- 2、游泳池救生員工作交接。

## ★訓育組

### 待完成

- 1、1225 週會時間將頒發以下獎項
  - (1)臺北市美術比賽獲獎同學
  - (2)臺北市音樂比賽獲獎同學

## 總務處報告事項

### 事務組

#### 一、標案辦理及進度部分：

1. 109年度充實公立國民中學生活科技教室擴充設備財務採購案，待教育部款撥付後，款項方足支付給廠商。
2. 110年度校園電話廣播改善工程建築師徵選招標案，預計於1/7上午開標。

#### 二、其他行政事項：

1. 古蹟修復再利用計畫案已行文向教育局申請經費75萬元，目前局端尚未核定。
2. 檢具於12/22前往臺北市政府建管處影印本校建築圖說，俾辦理109-111年度中小學電力改善勞務及工程採購案。
3. 環保局綠牆申請案，12/22下午請簡先生出席蘭雅國小之研習會議，俾利評估是否提出申請。
4. 111年度校園優質化工程計畫書，已文會各處室，有申請需求者，請於12/24前提案，俾憑納入申請。
5. 有關「臺北市中等學校專科教室升級3.0計畫」，依來文說明四補助項目及規劃原則，係以AI人工智慧、科技互動性、雲端資料庫等作為規畫主軸，教務處於該案建議之六樓音樂教室整修乙案，是否另提列「111年其他修建工程」規劃辦理。

### 出納組

1. 110年1月薪津，將於110年1月1日（五）發放。
2. 109活化教學跨領域自主增能研習桌遊融入教案鐘點費、新住民教育、字裡乾坤社團、國樂團、花燈社、閱讀增能研習鐘點及交通費、109-1學生家長會費、軍公教遺族就學優待，預計於12月21日（一）發放。
3. 109年12月其他薪津（含交通費、第八節、代導、課稅補助…等），預計於12月21日（一）發放。
4. 109年度職工未休假加班費及休假補助費，預計於12月21日（一）發放。
5. 109學年度寒假相關活動需製單收費項目（寒輔等），因智慧支付平臺移機作業期間各項費用暫停收繳，調整於109年12月25日（五）起至110年1月4日（一）止委託銀行代收。

### 文書組

- 一、109.12.18止逾期末歸檔公文計8件，煩請盡速歸檔，感謝您的協助。（依據105年9月29日北市教秘字第10539920400號：修正「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檔案管理作業要點」，辦畢案件應於五日內歸檔。
- 二、「臺北市109年度百大價值學校行政故事募集實施計畫」頒獎典禮原訂於109年12月29日假本市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舉行，延後至110年1月18日（星期一）下午2時舉行（地點不變），彩排時間為110年1月15日（星期五）上午；有關頒獎典禮流程將另案函知。請校長、慈惠組長撥冗參加頒獎典禮。
- 三、預計於12月辦理98年保存期限屆滿公文銷毀（實際銷毀日期另行通知），各處室如有資料（只能是紙張）要銷毀，煩請用紙箱整理好，當日請各處室協助將銷毀資料（請用紙箱整理好）送至總務處門口，再由大田公司協助運載銷毀，感謝您的協助。
- 四、有關同仁信件，煩請各處室同仁協助：
  1. 行政同仁掛號信件會在line「建成行政群組」通知，老師掛號信件會以email通知領取，請同仁協助於當日下午（下午5:00）前至總務處領取（因總務處無法協助保管，敬請見諒）。
  2. 冷藏物品如無法即時領取，請勿寄至學校（因總務處無法協助冷藏，敬請見諒）。
  3. 各處室平信信件會放置在總務處「各處室信箱」，請各處室派員協助領取。感謝您的協助。

## 輔導室報告事項

### 輔導主任

- 12/25(五)上午1、2節辦理七八年級實習音樂會，因場地須有收音及平台鋼琴，以及外聘老師伴奏曲目已排定等相關因素，今年無法於二樓禮堂辦理，下學期可再另行規劃，朝著能讓全校師生共同參與的方向來規畫實習音樂會。當天第一節安排703班、806班，導師隨班督導，第二節安排903班、704班，衣穎與芝瑩兩位音樂老師隨班督導(調課處理)。家長與外聘老師部分會事先調查前來參與人員，提供警衛室名單，以利控管。
- 12/17(四)召開音樂班期末班務會議，進行七八年級實習音樂會、期末術科測驗、寒假輔導、大師經典營、寒假琴房借用等相關事項進行討論。
- 感謝總務處協助處理走廊漏水問題以及揚琴琴盒修繕。

### 輔導組

#### 1. 已辦理：

- (1)109年度個案研討會、教師輔導知能研習、認輔小團體、認輔人員儲備課程、新住民子女教育計畫成果報局。
- (2)12月18日生命教育自傷防治班會宣導，感謝七八年級導師的協助。

#### 2. 辦理中

- (1)新住民家庭成長協會課業輔導，本學期參與學生2名，課程自9月9日開始，每周三與每周五下午第5節到第7節前往上課。
- (2)華語補救教學：自9月21日起，週二與週四的第八節，參與學生2名。
- (3)民政局通譯到校服務時段自109年9月21日起至110年1月19日，本學期申請學生共3名：

對應班級	服務時段
902	星期二上午第2節至第4節、星期五上午第2節至第4節
903	星期一上午第1節至第3節、星期三上午第2節至第4節
905	星期一下午第5節至第7節、星期五上午第2節至第4節

- (4)各年級認輔小團體，參與人數：24人，

#### 3. 未來辦理

- (1)12月21日台灣安寧照顧協會設攤宣導
- (2)12月23日下午13:30-16:30辦理輔導技巧與督導課程3，邀請董國光社工師帶領，歡迎教師參與，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

### 資料組

#### 一、完成與持續辦理

- 1092 技藝教育課程第四階段推薦名單(1人)
- 1091 技藝教育隨隊教師鐘點及行政費核銷
- 完成七、八年級心理測驗讀卡工作及核銷

#### 二、辦理與待辦活動

#### 1. 國小升學博覽會(升學特色說明會)：

- (1)太平國小12月17日(四)09:05-09:17，出席：校長、處室主任、資料組
- (2)雙蓮國小12月20日(日)11:10-11:20，出席：校長、處室主任、資料組

2. 職業萬花筒家長工作分享：12月18日(五)第一節，講題：「好險有你」，705班，講者：李安純媽媽(705卓生家長)。

### 3. 八年級技術型高中專業職群體驗參訪：

- (1)日期/地點：12月18日(五)12:30-16:00(含交通往返)，開南高中。
- (2)集合：中午12:30各班於一樓川堂集合，請生教組進行生活常規提點。
- (3)已通知任課教師第5-7節停課通知，第8節正常上課。

### 三、未來辦理：

1. 109年12月22日(二)下午，技藝教育課程結束，結訓典禮。
2. 110年1月6日(三)下午，出席1092技藝教育分發協調會，松山工農。
3. 110年1月8日(五)午休，辦理110寒輔營學生行前會，語音(三)。
4. 110年1月19日(二)第5節，辦理生涯發展教育-專業職群講座，參加對象八、九年級，邀請台北商業大學英語科系講師到校宣導。

### 特教組

#### 1. 完成與持續辦理

- (1)參與鑑定安置複審會議及鑑定安置會議及九期十期鑑定種子訓練課程。

#### 2. 辦理與待辦活動

- (1)辦理九年級學生12年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安置管道暨召開期末IEP會議。
- (2)辦理110學年度小六新生鑑定工作。
- (3)鼓勵教職員儘速完成研習。

#### 說明：

一、依據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相關人員特教知能研習方案辦理。

二、本案調查109年1月1日迄今已完成之特教研習時數，請貴校(園)確實查核，並請督促未達規定時數之教職員工務必於12月底前完成，本局將另於年度結束後再次查核，屆時仍未完成之學校(園)，列入特殊教育重點查核對象。

三、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相關人員每年(1月至12月)參加特殊教育知能研習應達下列時數：

- (一)相關行政人員(含校長、園長、主任〈含園主任〉、組長、幹事、護理師)每年至少3小時。
- (二)普通班教師每年至少6小時。
- (三)特教教師每年至少18小時。
- (四)特殊教育助理員每年至少9小時。
- (五)相關專業人員每年至少6小時。
- (六)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每年至少3小時。

#### 音樂班

1. 12.25(五)上午1、2節於六樓演奏廳辦理七八年級實習音樂會，感謝汶庭老師協助製作完成海報、邀請卡及節目單，近期將進行校內宣傳，也竭誠歡迎大家蒞臨欣賞。
2. 九年級寒假術科輔導課程時間預計1/22(五)~1/29(五)的下午5-7節，將於明天發放通知單，擬12/21(一)收齊回條後，於12/23(三)前交由總務處製收費單。
3. 有關110.1.21(四)大師經典音樂營，近期確認大師時間後，將著手進行宣傳及報名作業。

### 人事室報告事項

一、轉知教育局來函，查聘任辦法第17條規定略以，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不得擔任學校各處(室)行政職務。但情況特殊，經各該主管機關核准者，代理教師得擔任之。據上，聘任辦法自109年6月30日修正施行後，教育局依臺北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第2條第2項規定，公告聘任辦法主管機關權限事項業務，委任教育局名義執行。基此，有關各校依聘任辦法第4條規定再聘之相關資料，留存各校以備查考，免報局備查；至聘任辦法第109年6月30日修正施行後，局依臺北聘任辦法第17條規定，學校行政職務應以正式教師擔任為宜，倘確有特殊情況而有聘任代

**理教師兼任行政之需求，教育局將從嚴審核。**本校次學年起，如需聘任代理教師兼任行政職務，務必依規定於每年5月底前函報局核准後，方得辦理該行政職缺甄選作業，以維護當事人權益。

- 二、轉知修正「臺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減班超額教師遷調及介聘處理原則」及「臺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申請介聘市內他校作業要點」，主要修正內容為區分一般教師及雙語教師職缺、修正不得申請介聘之規定及刪除各學層現職教師兼行政職務者得免列超額教師檢討。相關資料將登載本校網站，敬請參閱。